关于调整指定玻璃交割厂库升贴水的通告

(2014) 第14号

经研究决定,自 2015 年 5 月第 16 个交易日(含该日)起,指 定玻璃交割厂库仓单升贴水调整如下:

单位: 元/吨

厂库名称	调整后升贴水	现行升贴水
沙河市安全实业有限公司	0	-200
河北大光明实业集团嘉晶玻璃	0	-200
有限公司		
河北德金玻璃有限公司	0	-200
中国耀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	0	20
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00	0
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	150	-40
山东巨润建材有限公司	100	-120
华尔润玻璃产业股份有限公司	240	0
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	300	80
荆州市亿钧玻璃股份有限公司	130	0
武汉长利玻璃(汉南)有限公司	180	30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100	0
江门华尔润玻璃有限责任公司	300	120

特此通告。

2014年6月11日